《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溧阳市创建

中国人居环境奖实施方案>的通知》解读

市政府办公室于2018年4月15日印发了《溧阳市创建中国人居环境奖》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现将有关内容解读如下：

一、《方案》制定的背景

“中国人居环境奖”是由国家建设部于2000年设立的全国人居环境建设领域的最高荣誉奖项。其目的是为了表彰在城乡建设和管理中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的科学发展观，树立正确的政绩观，不断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切实改善人居环境，努力构建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https://baike.so.com/doc/684365-724354.html%22%20%5Ct%20%22_blank)，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做出突出贡献的城市。随着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不断深化，溧阳的城乡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也在不断提高，在居住环境、生态环境、社会和谐、公共安全、经济发展、资源节约等方面有了巨大的改变，造就了宜居宜业的美丽溧阳。但是，生态环境、民生生活、城市管理等方面，依旧存在着缺陷。为此，通过创建“中国人居环境奖”，巩固创建成果，同时以奖促改，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环境改善力度，提升全社会对人居环境改善的关注，切实改善我市人居环境。

二、《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改善居住环境。加强住房保障工作，稳步推进城市棚户区、城中村、老旧小区改造，落实新建住宅小区街区化理念，推广街区制，打造社区便捷生活服务圈。加强城市道路桥梁、公园绿地、供排水、燃气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全面实行城乡环卫一体化。引入海绵城市建设理念，合理规划路网密度，实施绿色出行优先政策，加快步行、自行车和公共交通系统建设，缩短市民通勤时间，加强城市停车设施建设，规范停车管理。合理布局九年制义务教育学校，采取长效制度和措施加强校园安全，提高人均拥有文化体育、医疗服务等方面的设施水平。

（二）提升生态质量。维护城市生物多样性，有效保护城市生态环境，修复被破坏的河流、植被等生态空间。落实城市绿地规划，不断提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公园绿地覆盖率和林荫路推广率等指标水平。采取综合有效措施，加强城市空气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和区域噪声污染防控。

（三）加强社会保障。全面提升社会保险基金征缴覆盖面，提高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水平。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加强无障碍设施建设，健全残疾人服务和保障体系。加强政策引导，促进外来人口及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引导和保障公众参与规划建设与管理，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加快打造城市特色风貌。

（四）维护公共安全。加快智慧城市建设，高效运作数字化城管系统，保障市政基础设施安全运行。实施城市抗震防灾专项规划，保障人均固定应急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强化城市公共消防、防洪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管理，完善城市应急指挥系统。降低道路事故死亡率和刑事案件发生率。

（五）强化资源节约。降低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提高可再生能源消耗比重。提高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和工业用水重复利用水平，减少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增加城市人口密度，集约节约利用城市土地。提升新建绿色节能建筑比例，尤其是高星级绿色建筑比例，强化绿色建材使用和装配式建筑建设。

三、《方案》起草征求意见情况

文件由市住建委牵头起草，起草过程中，征求了城管局、水利（水务）局、环保局、交通局、国土局、农林局、教育局、卫计局、人社局、民政局、公安局、文广体局、安监局、发改委、统计局、经信局、规划局、市监局、残联、溧城镇、昆仑街道、供电公司、电信公司等相关部门和单位的意见，然后结合意见和建议，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方案》。

四、《方案》制定依据

《方案》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国人居环境奖评价指标体系和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评选主题的通知》（建城〔2016〕92号）制定，包括居住环境、生态环境、社会和谐、公共安全、资源节约五大类共75项指标。